



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築夢獎學金實施要點



101 年 10 月 16 日花師教育學院 101 學年度第 1 次院獎學金委員會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以下簡稱本院）學生勇於實現夢想，特訂定本獎學金實施要點。
- 二、本獎學金之運作及審核，由「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獎學金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議決。獎學金之發放，由本會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議決。
- 三、本獎學金之獎助金額得依申請者實際需求提出。申請者（個人與團隊均可，含即將畢業者）檢附下列文件於每學年第二學期開學後第二週結束前送交本院辦公室辦理（審核時間一個月）：
 - （一）申請表。
 - （二）計畫書
 - a. 規劃及需求不限格式，唯須深具創意、開拓學習視野、挑戰極限，或能鼓舞同儕、回饋社會。
 - b. 詳細說明所需資源以及計畫申請者已具備之能力。
 - （三）申請者個人簡介（含背景、經歷、榮譽等）。
 - （四）歷年成績單。
 - （五）其它備審文件。
- 四、獎助學金審查及核發作業方式：
 - （一）審查方式：分兩階段進行審查，第一階段採書面審查；通過書面審查之申請人（或團體），應參加第二階段簡報審查。
 - （二）每案獎助金額，最高以五萬元為原則。
 - （三）獎助金核發方式：通過獎助案之申請人（或團體）先發給核定金額之 50% 築夢獎助金；俟繳交執行成果報告書，再發給剩餘之獎助金。
- 五、獲獎同學須配合本院活動，出席如記者會、說明會、宣導及經驗分享演講等活動。
- 六、本要點由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院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花師教育學院築夢獎學金捐款方式

學校劃撥帳號：台灣銀行花蓮分行018036071124東華401專戶
指定捐款帳戶：【101F007】花教院學生獎助學金